

附件 3

水旱灾害防治能力提升行动重点工程项目表

(责任单位：市水利局)

序号	项目建设名称	涉及区县/单位	工程任务	主要建设内容	估算总投资(亿元)	实施时间
1	骨干河道治理工程	淄川区、博山区、周村区、临淄区、桓台县、高青县、经开区、文昌湖区	列入《淄博市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实施方案》河道治理工程剩余工程任务。	主要包括小清河干流及分洪道治理工程、孝妇河干流治理工程、淄河干流治理工程、预备河治理工程、孝妇河下游分洪河道治理工程、文昌湖范阳河治理工程等 6 项工程剩余工程任务，主要内容为防汛道路、绿化及部分建筑物等。	8.5	2021 年
2	猪龙河东西支综合治理工程	经开区	采用工程措施提升猪龙河东西支防洪能力、绿化情况、景观效果等。	猪龙河西支赤泥堆沉淀池—南部排洪沟，长 9 公里；东支海岱大道—昌国路，长 3 公里。对河道全线提升改造，包括河道、水质综合治理、桥梁、道路、管网、景观绿化等。其中，2021 年计划投资约 0.3 亿元。	2	2021-2022 年
3	防洪非工程措施	有关区县、市水利事业服务中心	全市防洪非工程措施建设。	新建雷达式雨水监测站点，实现 165 座小型水库水位流量实时监控全覆盖；提升改造南部山区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，确保 945 个山区村庄山洪防御预警全覆盖；提升改造北部平原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；新建 5000 平方米市级水旱灾害防御仓库。	1.9	2021-2022 年
4	沂源县沂河治理工程	沂源县	对沂源县沂河干流 54.8 公里河道进行治理。	拦蓄工程、岸坡整治、清淤、疏浚、险工段护砌、生态修复等，达到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。其中，2021 年投资约 2 亿元。	12	“十四五”期间

序号	项目建设名称	涉及区县/单位	工程任务	主要建设内容	估算总投资(亿元)	实施时间
5	淄河博山段治理工程	博山区	对博山区淄河干流 10 公里河道进行治理。	通过河道疏浚、护岸护坡、堤防加固等措施对河道进行治理，达到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。	1.3	“十四五”期间
6	乡村河道及山洪沟治理工程	有关区县	治理河道长度 205 公里，治理山洪沟 4 条。	河道清淤，堤防、岸坡加固等。淄川区：对峨庄支流、幸福支流、田庄支流及般河，进行河道清淤，堤防、岸坡加固等，治理河道总长 43.85 公里；博山区：对池上赵庄支流 3.6 公里河道进行疏挖整治；沂源县：对沂河主要支流进行治理，对儒林河、螳螂河、黄墩河、韩庄河、瓜峪河、明末峪河、草埠河、王庄河、长旺河、三岔河等河道进行治理。其中，2021 年投资约 1.82 亿元。	9.5	
7	水库、塘坝除险加固工程	有关区县	对全市塘坝进行除险加固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提升蓄水功能。	坝体、护坡加固等。淄川区：对五里河、小李、北苏、青年、三台 5 座小（2）型水库，大邢、双泉、双股峪 3 座塘坝，采取增设闸门、清淤等方式，恢复和提升蓄水能力。博山区：对牛角水库大坝坝体、护坡加固等。沂源县：2021 年对双跃水库、错石水库、吴家庄水库、峨峪水库、东北庄水库等 5 座水库除险加固，对南鲁山镇东岭村、丝窝村、池埠村等 15 座塘坝除险加固，对 112 座小型水库大坝安全鉴定；2022-2025 年，对 372 座塘坝进行除险加固。其中，2021 年投资约 0.7 亿元。	6	